

证券代码：832519

证券简称：中通电气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湖南中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
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湖南中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通电气”或“公司”）全体股东委托，审计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了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就上述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的内容

（1）、“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公司 2021 年度净亏损 3,491,449.83 元、2022 年度净亏损 8,038,318.75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亏损达 37,122,475.19 元，银行借款及保理借款余额 18,638,884.86 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中通电气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2）、如财务报表附注“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所述，中通电气公司之子公司湘潭盖斯特科技工业有限公司存在给关联方湘潭铁路电机有限公司向公司股东程卫群的借款提供担保行为，未事前履行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程序的情况，上述担保行为已于期后分别经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3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23 年 4 月 25 日，上述担保的金额为本金

3,000.00 万元及利息（利息金额为截止到 2022 年 5 月 26 日的利息 1,028.9796 万元，及 2022 年 5 月 26 日至 2023 年 3 月 19 日的利息（具体利息金额以银行书面确认为准）），由于被担保方偿债能力不足，尚未归还借款本金及利息。

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盖斯特公司实际执行时需要承担的担保损失金额进行合理估计，因而我们无法对截至本审计报告批准报出日违规担保事项是否因承担连带责任而需计提预计负债的金额作出调整。

二、董事会关于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导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确定性的判断，揭示了公司面临的风险，该意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财务状况。

针对审计报告所强调事项，公司已采取相应措施：

1. 加强企业经营管理，提升营业收入及营业利润水平，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2. 加强公司内部管理，严格把控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等支出，拓展多种融资渠道，解决公司经营资金问题。
3. 加强应收账款回款管理，积极催收货款，缓解公司资金压力。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所强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湖南中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